

## 99 年度第 2 次核管會議紀錄

一、時間：99 年 12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 45 分至 5 時 10 分

二、地點：原能會二樓會議室

三、主席：陳處長宜彬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敬稱略）：

原能會

核管處：龔繼康、張欣、賴尚煜、鄧文俊、鄭再富、陳永泰、  
顏志勳、熊大綱、王惠民。

台電公司

核安處：陳布燦、簡福添、康哲誠、王輔勳、江授全、黃咸弘、  
許懷石、杜聖果。

核發處：劉明哲、王重章、陳瑞溪、何文城、楊騰芳、楊駿偉、  
李浩祿、楊文龍、陳伯綸、陳順隆、趙文龍、蘇立基。

核一廠：楊業勳、汪惠強、章明祥、戈東生、吳淙琿。

核二廠：黃清順、林水泉、楊尊忠、張雄仁、尤文田。

核三廠：沈建庭、陳新儒、金燕璧。

五、列席單位及人員：

六、記錄：王惠民。

七、會議決議：

（一）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追蹤報告

決議事項：

1. 9612A02：修護處、供電區處及其協力廠商等之證照要求，應比

照核一、二、三廠包商人員統一規定其資格認證（原有之證書可作適當轉換），自民國 100 年起各廠大修依此新制執行。

2. 9706A02：(1) 核一、二、三廠 TSC 門框及門扇改善案，核三、二廠部分同意結案，核一廠部分繼續追蹤。

(2) 請台電公司針對下列問題，提出補充說明資料(包括地層地質資料、差異沉陷量計算分析、撓性接頭 (flexible connection) 容許變形量等)：

(a) 請確認核一、二、三廠連接主發電機與主變壓器之相間隔離匯流排 (Isolated Phase BUS)，於汽機廠房外是否設有支撐架 (Support)，支撐架之基礎是否與主變壓器或汽機廠房基礎條件一致。

(b) 地震發生後，汽機廠房、相間隔離匯流排支撐架、主變壓器之差異沉陷量，是否超過設備容許變形量。

此項繼續追蹤。(請儘速澄清 99 年 6 月 29 日會議紀錄問題，並將修正後之報告陳報本會)

3. 9712A05：繼續追蹤。(請台電公司於下次核管會議報告西屋公司之評估內容及結果)

4. 9806A07：繼續追蹤。

5. 9812A04：同意結案。

6. 9812A05：繼續追蹤。

7. 9812A06：繼續追蹤。

8. 9812A07：核三廠同意結案，核一、二廠繼續追蹤。

9. 9906A02：繼續追蹤。(請台電公司將本案之評估分析報告送本會審查)

10. 9906A03：請台電再澄清 ASME 各等級 (NB、NC、ND) 之設計修改案其 RPE 簽證之明確做法，並修訂作業程序書，本案繼續追蹤。

11. 9906A05：「核能同級品檢證作業及檢證機構認可辦法」第四條條文「關鍵特性」用語不宜修訂，本案結案。請貴公司自行檢討強化相關機制或替代補償措施，並將其納入相關程序書，以符合「核能同級品檢證作業及檢證機構認可辦法」第四條之精神。

(二)本次會議討論議題：

議題 1：核能機組加裝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系統」可行性評估。

決議事項：請台電續洽中央氣象局導入國內地震即時警報系統，初期先由核二廠試辦，並將成果回饋給其他電廠（此系統請考量作為運轉員之應變參考）。

議題 2：請台電公司根據 Draft R.G. DG-1240 並參考 EPRI 1020804/1020805(有關 Cable Condition Monitoring Program (CMP))等文件建立 CMP 並提出相關規劃。

決議事項：請台電公司注意 R.G. 之最新版本，並依承諾期限建立電廠中、低壓電纜監測相關方案及程序書，本案繼續追蹤。

議題 3：核能電廠消防班因應緊急狀況（如駕駛救護車、支援廠外救火等），致人數不符 10 CFR 50 App. R 要求之討論。

決議事項：請明訂核能電廠消防班赴廠外執行緊急任務之時機，以確保執勤人數符合 10 CFR 50 App. R 要求，本案繼續追蹤。

議題 4：核一廠 1、2 號機反應器廠房用過燃料池襯板(SFP Liner)洩漏偵測警報問題肇因追查及改善說明。

決議事項：請核一廠以專案到原能會報告，內容需涵蓋分析比對滲水之核種以追蹤其來源，並檢討襯板後方混凝土裂縫之成因與結構之完整性，檢討內容須包括 2 號機，本案繼續追蹤。

議題 5：核三廠圍阻體噴灑泵安全分析流量訂定不符 FSAR Table 6.2-72 規範，且部分泵已有劣化跡象之討論。

決議事項：本案核三廠後續改善措施，繼續追蹤。

(三)臨時動議：

1. 因應台北縣升格為新北市，核一、二廠『反應器運轉執照』之『設置地點』中，中華民國台灣省「台北縣」暫不需變更，待申請換發運轉執照時一併變更即可。

八、散會：17 時 10 分。